

# 先验与经验之间： 从康德到马克思的哲学沉思

XIANYAN YU JINGYAN ZHI JIAN

◎ 李朋来 著

CONG KANGDE DAO MAKESI DE ZHIXUE CHENSI



NORTHEAST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WWW.JBNUP.COM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 先验与经验之间： 从康德到马克思的哲学沉思

◎ 李朋来 著



NORTHEAST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WWW.NNUP.COM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先验与经验之间:从康德到马克思的哲学沉思 / 李朋来著. -- 长春: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8.1  
ISBN 978-7-5681-4137-6

I. ①先… II. ①李… III. ①康德(Kant, Immanuel 1724-1804)—哲学思想—研究②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 IV. ①B516.31②B0-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23204 号

---

☐ 策划编辑: 王春彦

☐ 责任编辑: 张 琪

☐ 封面设计: 优盛文化

☐ 责任校对: 徐小红 刘子齐 ☐ 责任印制: 张允豪

---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春市净月经济开发区金宝街 118 号(邮政编码: 130117)

销售热线: 0431-84568036

传真: 0431-84568036

网址: <http://www.nenup.com>

电子函件: [sdcbs@mail.jl.cn](mailto:sdcbs@mail.jl.cn)

河北优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装帧排版

北京一鑫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4 月第 1 版 201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幅画尺寸: 185mm×260mm 印张: 14.25 字数: 274 千

---

定价: 51.00 元

## 前 言

## Preface

在西方哲学史上，判断的基点存在着两种在理论方向上相反的理解，即先验的方向和经验的方向，其代表人物分别是康德和马克思，我们的理解也在先验与经验之间不停徘徊。当代西方哲学在当代现实生活的基础上，通过对传统西方哲学，特别是近代西方哲学遗留下来的重大问题的思考而成长并发展起来。

形而上学性是人类思想的一个本性，追问马克思的思想根基和逻辑起点，是我们研究马克思哲学思想所不能也无法绕过的前提。马克思哲学的存在的观点是我们从根本上把握马克思哲学思想和其整个思想体系的关键。马克思没有拘泥于西方的形而上学传统，而是以全新的实践的观点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思维和存在的几千年对立，引领了西方哲学的新的发展方向，同时避免了现当代西方哲学的片面性。这正是马克思思想出现后便深刻地影响了并将继续影响着世界历史进程的重要原因之一。

康德问题是西方哲学自康德以后的哲学家所无法回避的核心问题。从康德问题来看马克思哲学的存在观和其哲学转向，恰如从巴门尼德开始考证“存在”的渊源一样，能够比较清楚地看清马克思的思想原点，进而帮助我们全面地理解马克思哲学转向以及对后世的影响。

本书从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开始，围绕着对康德、黑格尔和马克思思想进行反思，诸如因果概念、实践观与自由观等关键点而展开，叙述了从康德哲学到马克思主义的主要哲学观点。这些思考旨在表明，不应该把近代西方哲学与当代西方哲学简单地割裂开来，也不应该将对西方哲学的研究和对马克思哲学的研究抽象地对立起来。

# 目 录

## Contents

|     |                      |       |
|-----|----------------------|-------|
| 第一章 | 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和形成过程     | / 001 |
| 第一节 | 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          | / 001 |
| 第二节 | 康德批判哲学的形成过程          | / 006 |
| 第三节 | 海德格尔评论康德批判哲学的启示      | / 011 |
| 第二章 | 一个被遮蔽了的“康德问题”        | / 013 |
| 第一节 | “两种实践”的由来和含义         | / 014 |
| 第二节 | 被遮蔽了的“道德地实践”维度       | / 016 |
| 第三节 | 康德实践概念的启示            | / 019 |
| 第四节 | 实践唯物主义的萌芽：黑格尔的实践观    | / 021 |
| 第三章 | 康德——自然辩证法概念的创制者      | / 027 |
| 第一节 | 作为自然界辩证运动的自然辩证法      | / 028 |
| 第二节 | 作为理性自然倾向的自然辩证法       | / 031 |
| 第四章 | 康德的两种因果性概念           | / 034 |
| 第一节 | 因果性问题——康德与休谟之间       | / 035 |
| 第二节 | 康德对因果性问题的解决          | / 042 |
| 第三节 | 自然因果性与自由因果性          | / 050 |
| 第四节 | 黑格尔和叔本华对康德两种因果性概念的解读 | / 057 |
| 第五节 | 马克思对康德两种因果性概念的破译     | / 060 |
| 第五章 | 实践自由观：康德与马克思         | / 063 |
| 第一节 | 康德的实践自由观             | / 063 |
| 第二节 | 马克思的实践自由观            | / 077 |
| 第三节 | 马克思对康德实践自由观的超越       | / 087 |

## 第六章 黑格尔对康德哲学的推进 / 096

- 第一节 哲学的界定与直观问题 / 096
- 第二节 理性自身的创造性 / 099
- 第三节 概念与直观之一体性地给出 / 101
- 第四节 本体论的哲学建构 / 103

## 第七章 马克思对康德哲学革命的扬弃 / 106

- 第一节 康德“哥白尼式的革命”的贡献和局限 / 106
- 第二节 实践活动对“心”的直观扬弃 / 109
- 第三节 “社会关系”对“自在之物”概念的扬弃 / 111
- 第四节 “否定性的辩证法”对“先验幻象”的扬弃 / 113

## 第八章 马克思哲学与黑格尔哲学的关系 / 115

- 第一节 普列汉诺夫和列宁的阐释路径 / 115
- 第二节 马克思手稿、遗著和笔记中蕴含的阐释路径 / 118
- 第三节 对马克思哲学实质的新认识 / 121
- 第四节 黑格尔：一个再批判 / 128

## 第九章 马克思本体论研究中的基本概念 / 147

- 第一节 形而上学还是知性形而上学 / 147
- 第二节 本体论还是世界观 / 149
- 第三节 存在还是存在者 / 150
- 第四节 “自在之物”还是“为我之物” / 151

## 第十章 马克思的实践概念及其属性 / 153

- 第一节 实践概念的厘定 / 153
- 第二节 实践的属性 / 165

## 第十一章 马克思的实践主体思想 / 170

- 第一节 自我意识与自我意识的否定 / 170
- 第二节 批判视野中异化的人 / 174

第三节 现实的人的本质的三重规定 / 180

第四节 自由全面发展的人 / 184

第五节 “人的全面发展”理论 / 187

## 第十二章 马克思实践形态的哲学分析 / 192

第一节 社会历史发展的肯定性基础：物质生产实践 / 192

第二节 社会历史发展的“否定性”基础：社会革命实践 / 199

第三节 社会历史发展的精神旨趣：审美实践 / 203

## 第十三章 马克思唯物主义学说的基本特征 / 2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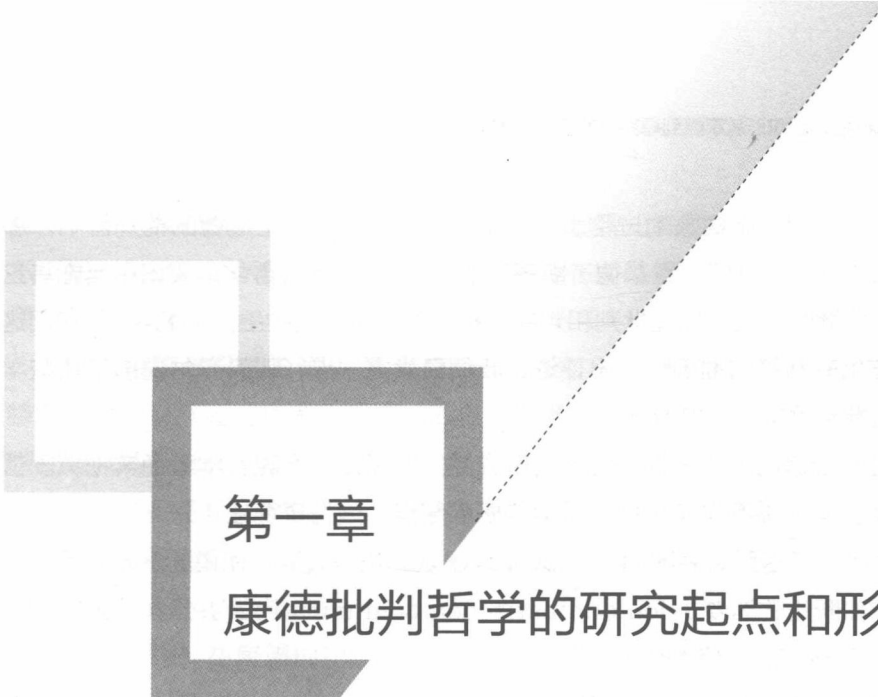
第一节 马克思唯物主义学说的历史性 / 209

第二节 马克思唯物主义学说的实践性 / 211

第三节 马克思唯物主义学说的人文性 / 213

第四节 马克思唯物主义学说的辩证性 / 215

## 参考文献 / 217



## 第一章

# 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和形成过程

在西方哲学史上，康德的重要地位是无与伦比的。我国哲学界历来重视对康德哲学的研究，并已出版了数量可观的研究论著，这是十分可喜的现象。但我们也应该清醒地意识到，我国的康德研究并没有提供出真正的批判性的或原创性的见解。换言之，人们并没有对康德研究中的一些常识性的问题进行认真的反思，他们只是习惯于让自己的思维漂浮在这种常识性的河道上。比如，他们认为，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是经验和经验主义问题，康德批判哲学也就是“三大批判”等。本章试图对这些常识性的见解提出质疑，并阐明自己的新观点。

### 第一节 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

如何理解康德哲学？泡尔生认为，康德哲学的发展经历了如下三个阶段：一是理性论的独断论阶段，二是经验论的怀疑论阶段，三是批判论的理性论阶段。费舍尔则认为，康德哲学经历了以下三个阶段：一是受沃尔夫的形而上学和牛顿的自然哲学影响的时期，二是受洛克的经验论及沙夫兹伯利的道德哲学影响的时期，三是受休谟的经验论及卢梭的自然主义影响的时期。但更多的学者主张把康德哲学划分为“前批判时期”（die vorkritische Periode）和“批判时期”（die kritische Periode），而这两个时期的分界线则是康德于1770年撰写的学位论文《论感觉界和理智界的形式和原则》。也就是说，这些学者把1770年开始的康德思想理解为“批判时期”。我们这里说的“康德批判哲学”的含义实际上也就是指康德在“批判时期”表述出来的哲学思想。

质言之，我们这里不是抽象地讨论康德哲学，而是具体地讨论康德的批判哲学。那么，什么是康德的批判哲学呢？霍华德·凯齐尔的回答是：“批判哲学是康德在实施其三批判，即纯粹理性批判、实践理性批判和判断力批判的哲学计划中给出的名字。”我们这里姑且不对凯齐尔的回答的准确性做出评论，我们只肯定一点，即凯齐尔说出了这些学者通常对康德的批判哲学的理解方式。

现在我们进一步追问：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究竟是什么呢？学者通常把英国哲学家休谟的经验主义学说看作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因为康德在《未来形而上学导论》一书中曾经写下了这段著名的话：“我坦率地承认，正是大卫·休谟的提示在多年前首先打破了我的独断论的迷梦（den dogmatischen Schlummer），并且在思辨哲学的研究上给我指出了一个完全不同的方向。”

那么，这里说的“独断论”究竟指什么呢？学者一般把它理解为莱布尼茨－沃尔夫的理性主义学说，但文德尔班不同意这一看法，他强调：“关于康德自己经常提到的这个‘自白’，大多数人忽视了他所谓的‘独断的’指的不仅是‘理性主义’，还指早期认识论的经验主义，同时忽视了他用此词语的典型段落中并没有将休谟和沃尔夫对立起来，而是只将休谟和洛克、里德、柏阿蒂对立起来。因此，康德宣称休谟把他从独断主义中解放出来，此独断主义指的是经验主义的独断主义，而理性主义的独断主义他早已在当时所出的文献的气氛中克服了。”不管文德尔班说的有没有道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即学者大多把休谟的经验论理解为康德批判哲学的起点，而文德尔班的观点实际上强化了这方面的见解。

事实上，在文德尔班以前，黑格尔在《小逻辑》一书中已经系统地表述了这样的见解。黑格尔在谈论思想对客观性的三种不同的态度时，把“批判哲学”和“经验主义”放在一起，作为思想对客观性的第二种态度。黑格尔这样写道：“批判哲学与经验主义相同，把经验当作知识的唯一基础，不过不以基于经验的知识为真理，而仅把它看成对于现象的知识。批判哲学首先把从经验分析中所得来的要素即感觉的材料和感觉的普遍联系两者的区别作为出发点。”在这里，黑格尔强调，康德的批判哲学“把经验当作知识的唯一基础”，实际上等于认定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是经验。乍看起来，黑格尔的这一说法也不是空穴来风，因为康德在《纯粹理性批判》的导言中开宗明义地写道：“毫无疑问的是，我们所有的知识都始于经验。”但接着又指出：“尽管我们所有的知识都始于经验，但却不能由此而得出结论说，所有的知识都是从经验中产生出来的。”也就是说，在《纯粹理性批判》中，康德和经验主义者相同的地方是承认我们的一切知识都始于经验；不同的地方是，康德认为，在我们的知识中，还包含着某种先天的成分，即作为先天直观的纯粹形式的时空和十二个知性范畴。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康德强调，不是所有的知识都是从经验中产生出来的。我们上面引证的黑格尔的话则揭示了康德和经验主义者的另一个差别，即经验主义者认为，我们获得的知识是关于物自体的知识，而康

德则认为,我们所获得的知识是物自体向我们显现出来的现象的知识,物自体可思,但不可知。黑格尔揭示的这一差别也是符合康德在《纯粹理性批判》一书中所表述的基本思想的。

既然康德自己的论述也好,“自白”也好,都承认自己的思想源于对经验主义者,特别是对休谟问题的思考和研究,那么,黑格尔、文德尔班和其他学者认定康德哲学的研究起点是经验或经验主义,又有什么错误呢?我们认为,这里的错误是显而易见的。

其一,虽然《纯粹理性批判》是康德批判哲学的一个组成部分,但《纯粹理性批判》并不等于康德批判哲学的全部内容。也就是说,《纯粹理性批判》的研究起点并不等于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

众所周知,在康德创建批判哲学,甚至在其第一批判即《纯粹理性批判》(1781)出版的时候,虽然已经考虑到第二批判即《实践理性批判》(1788)的轮廓,但第三批判,即《判断力批判》(1790)在当时还没有进入他的视野。那么,在康德批判哲学的最初的架构——《纯粹理性批判》和《实践理性批判》中,哪个显得更为重要呢?康德自己的回答是:“在纯粹思辨理性与纯粹实践理性联结成一个认识时,假定这种联结不是偶然的和任意的,而是先天地以理性自身为基础的,从而是必然的,实践理性就占据了优先地位……我们根本不能向纯粹实践理性提出这样的过分要求:隶属于思辨理性,因而颠倒次序,因为一切关切归根结底都是实践的,甚至思辨理性的关切也仅仅是有条件的,只有在实践的应用中才是完整的。”也就是说,在最初的康德批判哲学的架构中,实践理性批判具有优先的地位。既然如此,人们从《纯粹理性批判》着眼来探讨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岂不是一开始就进入了理解的误区了吗?

须知,不但康德在《纯粹理性批判》的导言中关于知识与经验的关系问题的论述从属于纯粹理性批判的范围,而且康德在其“自白”中提到的,关于休谟“在思辨哲学的研究上给我指出了完全不同的方向”中的“思辨哲学”也属于纯粹理性批判研究的范围。由此可见,不能用纯粹理性研究中的起点取代批判哲学研究的起点。

其二,应该看到,在康德的批判哲学中,研究的起点和叙述的起点是不同的。遗憾的是,学者在以往思考中却不适当地忽略了这一点。记得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二版跋中曾经这样写道:“当然,在形式上,叙述方法必须与研究方法不同。研究必须充分地占有材料,分析它的各种发展形式,探寻这些形式的内在联系。只有这项工作完成以后,现实的运动才能适当地叙述出来。这点一旦做到,材料的生命一旦观念地反映出来,呈现在我们面前的就好像是一个先验的结构了。”显然,研究方法 with 叙述方法之间的一个重要分歧正在于:研究的起点表现为一切有待于解决的问题的症结或焦点之所在,而叙述的起点则是使读者易于理解有待叙述的全部内容。

一旦我们把这两种方法区别开来,就会进一步发现,康德在《纯粹理性批判》的导

言中提出的关于一切知识始于经验的观点，既不是他的《纯粹理性批判》的研究起点，也不是他的整个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而只是他的《纯粹理性批判》乃至整个批判哲学的叙述起点。我们知道，作为康德批判哲学的序曲的《纯粹理性批判》乃是康德沉默 12 年的产物。为什么康德要沉默那么长的时间？这里既有康德所研究的问题的复杂性方面的原因，又有康德为叙述方法所困扰方面的原因。比如，康德在 1777 年 8 月 20 日致马库斯·赫茨的信中提到关于《纯粹理性批判》一书的构思和写作一事时，曾经写道：“目前困扰着我的问题是，如何以总体上的清晰性把这些观念表达出来。我知道，有些东西对作者本人来说似乎是非常清楚的，但却可能遭到有见解的读者的误解，只要这些读者完全从他们自己熟悉的思维习惯出发的话。”

康德在这里提到的实际上正是叙述方法上的困难，即如何把自己已经透彻地思考清楚的东西用读者最易接受的方式叙述出来。后来的事实表明，康德对自己的叙述方法的担忧并不是无端之举。《纯粹理性批判》出版后，康德曾把它寄给当时声望很高的哲学家门德尔松，但门德尔松只翻阅了几页，就把它扔到一边去了。这表明，人们对康德的叙述方法乃至整个文体都感到无法适应。事实上，康德已经在叙述方法上绞尽了脑汁。为了便于读者理解，他先从知识和经验的关系入手，提出先天综合判断的问题，接着叙述先验感性论、先验逻辑中的先验分析论和先验辩证论，然后叙述先验方法论。平心而论，这样的叙述次序应当是有益于读者理解的。然而，正如康德本人在其书信中所屡屡指出的那样，由于他的批判哲学采用了新的思路，因此读者在理解中仍然会碰到很多困难。毋庸讳言，按照这样的叙述方法，知识和经验问题就成了叙述的起点。

但这个叙述的起点是否同时是研究的起点呢？我们的回答是否定的。那么，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究竟是什么呢？解铃还须系铃人。康德在 1798 年 9 月 21 日致克里斯蒂安·伽尔韦的信中，曾经批评克里斯蒂安·伽尔韦曲解了他的研究的出发点，他为自己辩解说，“我的出发点不是对上帝存在、灵魂不朽等等的研究，而是对纯粹理性的二律背反——‘世界有一个开端，世界没有一个开端’等等的研究，直到第四个二律背反：‘人是有自由的，与此相对应的是，人是不自由的，唯一存在着的是自然的必然性。’——正是这个二律背反把我从独断论的迷梦中唤醒过来，驱使我转向对理性本身的批判，以便解决理性与它自身之间的诡异的矛盾这件怪事。”这样，康德实际上以十分明确的口吻告诉我们，他的批判哲学的真正的研究起点并不是经验主义的问题或休谟问题，而是理性在运用知性范畴认识世界整体时必然会陷入的二律背反，特别是关于自由和自然的必然性之间的背反关系。

康德的另一封信也印证了他的批判哲学的真正的研究起点是二律背反。在大约写于 1781 年 5 月 11 日的致马库斯·赫茨的信中，康德对《纯粹理性批判》一书在叙述上的某些不当表示遗憾，并指出：“否则，我总是会从我称之为‘理性的二律背反’的东西开

始,它总是能在吸引人的篇章中被表述出来,并使读者萌生出这样的愿望,即去探寻这一争论的根源。”也就是说,康德已经意识到,如果他的批判哲学的叙述起点是二律背反,可能会激发起读者阅读《纯粹理性批判》的兴趣,但他不愿意为了引起读者的阅读兴趣而牺牲自己的叙述方法的科学性和严谨性。

上面的论述表明,二律背反,特别是关于自由和自然的必然性之间的背反关系才是康德整个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因为这里的“自由”关涉批判哲学中的实践理性,而“自然的必然性”则关涉批判哲学中的理论理性。所以,只有这个同时关涉两大理性的问题才能担当起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的重任,而康德自己的回忆也非常清楚地证实了这一点。至于经验主义或休谟的问题,由于只关涉思辨理性或理论理性,所以至多只能成为《纯粹理性批判》的研究起点,事实上,我们上面已经证明,它不过是《纯粹理性批判》的叙述起点而已。

在搞清楚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以后,我们还要进一步追问:为什么学者会把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等同于《纯粹理性批判》的研究起点?为什么在纯粹理性批判的范围内,研究起点和叙述起点会被混淆?我们认为,一个根本性的原因是学者们所持有的知识论哲学的立场。这种立场习惯于把哲学理解为知识论或认识论,从而把康德的批判哲学曲解为单纯的认识论批判,完全忽略了它在实践理性和其他方面的贡献。比如,梯利认为:“康德的基本问题是知识问题:什么是知识?知识如何可能?什么是人类理性的界限?要回答这些问题,必须审查人类理性或对它加以评判。”文德尔班在叙述康德的哲学思想时也强调:“他从所有这些基本前提出发而达到独具特色的地方是有关认识问题的错综复杂。”

同样,中国学者也习惯于从认识论和认识论批判的角度出发来理解康德批判哲学研究的起点和本质。如余文伟在《康德哲学的批评》一文中认定:“他(指康德)的哲学可以说就是认识论。什么是知识?它的可能,它的渊源和它的对象,就成了他的中心问题了。”姚章在其《康德哲学浅说》一文中强调:“康德的哲学,是继休谟的哲学而起的。”实际上也等于把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限制在单纯知识论或认识论的范围之内。

无数事实表明,只要学者囿于知识论哲学的立场,他们也就只能从知识论哲学的框架中去探寻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这就必定会夸大经验主义和休谟问题在康德全部研究活动中的重要性,从而低估了批判哲学在实践理性批判和其他方面的重要意义。事实上,康德是一个具有博大胸怀的哲学家,无论是经验主义的代表人物贝克莱、休谟,还是理性主义的代表人物笛卡尔、莱布尼茨;无论是自然科学家牛顿,还是人文学者卢梭,都是康德研究的对象。特别是卢梭,在康德批判哲学的形成过程中起着极为重要的作用。众所周知,康德书房里挂着的唯一的画像就是卢梭的画像;康德散步唯一的一次不准时是因为他读卢梭的《爱弥儿》入了迷。康德自己也说:“我生性是一个探求者,我

渴望知识，不断地要前进，有所发明才快乐。曾有过一个时期，我相信这就是使人的生命有其真正尊严的，我就轻视无知的群众。卢梭纠正了我。我意想的优点消失了。我学会了来尊重人，认为自己远不如寻常的劳动者之有用，除非我相信我的哲学能替一切人恢复其为人的共同权利。”

后来康德在道德、法律、政治和宗教领域里出版的大量论著也表明，康德并不是一个单纯的认识主义者。这就表明，只有当学者超越单纯的知识论或认识论的视野的时候，他们才可能对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做出准确的判断。

## 第二节 康德批判哲学的形成过程

如前所述，人们通常从“三大批判”的角度出发去理解并把握康德批判哲学的全部内容，而康德本人在《判断力批判》的导言中对知（纯粹理性）、情（审美意识）、意（实践理性）三者关系的论述，似乎也印证了这样的观点。于是，这样的观点便成了哲学史界的定论，似乎康德的批判哲学就等于“三大批判”。我们之所以对这一常识性的观念表示质疑，是基于以下的理由。第一，这种见解忽略了下述重要因素，即康德批判哲学的构思、形成和发展贯穿其整个“批判时期”，即从1770年的学位论文到1804年康德逝世为止，而“三大批判”则出版于1781—1790年之间。诚然，“三大批判”代表了康德批判哲学的基本精神，但却并不等同于其全幅内容。事实上，在整个“批判时期”中，康德还出版过其他许多著作，而这些著作的内容并不能完全纳入“三大批判”的架构之中。第二，这种见解遮蔽了康德的批判哲学在整个“批判时期”的不同阶段上的差异，亦即没有把其批判哲学理解为一个历史的发展着的过程。第三，这种见解忽略了1790年后康德对自己的批判哲学的新发展，特别是康德在《逻辑学讲义》（1800）中提出的“四个问题”，其中蕴含着他对批判哲学的架构的重新思考。要认识康德批判哲学的全部内容，就应该深入地考察康德的哲学思想在整个“批判时期”的历史发展，并把其批判哲学演化的重要关节点一一揭示出来。下面我们就来作这一考察工作。

康德批判哲学诞生和发展的第一个关节点是他于1770年完成的学位论文《论感觉界和理智界的形式和原则》。在1781年11月16日致约翰·贝尔诺利的信中，康德回忆道：“1770年，我已经能够通过确立准确的界限的方式，清楚地把人类知识中的感性从理智的部分中区分出来。”

当时的康德已经达到了如下的认识：其一，感性的普遍法则在传统形而上学的见解中不适宜地扮演了一个重要的角色，而形而上学的关键却在于它是纯粹理性的概念和原

理,因而有必要建立一门专门探讨感性问题的“一般现象学”,并把现象学与形而上学分离开来,从而避免种种虚假的哲学问题的产生;其二,时空不是某种自在的存在物,它们不过是人类心灵本来就具有的,用来协调外来的感觉材料的主观条件而已。在事物本身中,时空是不存在的。然而,在理智或知性的起源问题上,康德仍然感到不甚了了。

康德批判哲学发展的第二个关节点是1772年。在1772年2月21日致马库斯·赫茨的信中,康德达到的新认识如下。其一,理智或纯粹知性概念源于心灵的本性。康德写道:纯粹知性概念必定不能从感官的知觉中抽象出来,也不可能通过感官来表示对表象的接受。然而,它们必定在心灵的本性中有自己的根源,它们既不是对象造成的,也没有创造对象。也就是说,在区分感觉界和理智界的基础上,康德进一步意识到,感觉是通过外来物对我们感官的刺激而产生的,并不借助于感觉经验的理智或纯粹知性概念而源于心灵自身。在康德看来,一旦澄清了这一点,在纯粹知性概念的基础上推演出来的形而上学的本性和界限也就获得了清晰的理解。其二,首次提出了“纯粹理性批判”的新概念。在同一封信中,康德还写道:“现在,我正在撰写一部《纯粹理性批判》,它将涉及理论知识和实践知识的本性,而实践知识是纯粹的理智的知识。就这部著作而言,我想先写出第一部分,它将涉及形而上学的起源、方法和界限。然后再写出道德的纯粹原理。就第一部分而言,我将在三个月内出版它。”

康德并没有在三个月内出版这部著作,因为它所涉及的问题的复杂性和叙述上的困难,远远超出了他的意料。事实上,《纯粹理性批判》是在九年后才出版的,但在这里,康德已经提出了“纯粹理性批判”的新概念,并替自己的批判哲学制定了一个初步的框架,即把它区分为“理论知识”和“实践知识”两个部分,“纯粹理性批判”是属于第一部分的。

应当指出,把“理论知识”和“实践知识”区分开来的观念并不是康德首创的。事实上,在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那里,已经出现了这样的区分。在康德十分熟悉的莱布尼茨—沃尔夫传统中,这样的区分也得到了高度的重视。梯利写道:“沃尔夫根据灵魂的两种机能,即认识和嗜欲,把科学分成为理论的和应用的两种。前者包括本体论、宇宙论、心理学和神学,这都属于形而上学;后者包括伦理学、政治学和经济学……逻辑是一切科学的导论。”实际上,沃尔夫这里讲的“科学”也就是哲学,应用科学也就是实践哲学。康德显然继承了沃尔夫的思路,但他的独创性在于,他把理论理性无法把握的物自体或理念转换为实践理性的范导性的原则。

康德批判哲学发展的第三个关节点是在1772—1780年(开始撰写《纯粹理性批判》一书)之间,具体时间无法确定。在1783年8月7日康德致克里斯蒂安·伽尔韦的信中,康德在回忆自己的批判哲学的形成过程时,在一个脚注中做了如下的说明,“解决问题的关键终于被找到了,尽管在最初的使用中是生疏的,也是困难的。这一关键在于,所有

给予我们的对象能够按照两种方式得到说明：一方面是现象；另一方面是物自体。如果人们把现象看作是物自体，并要求在现象中，从条件的序列去推知绝对无条件的东西，人们就会陷入矛盾之中。然而，只有当人们明白，在现象之中，不可能存在任何完全无条件的东西，无条件东西仅仅是物自体时，这些矛盾才会被消除。此外，如果人们把物自体（能够包括世界上某些东西的条件）看作是一种现象，也会造成没有任何东西是必要的这样的矛盾，举例来说，自由问题就是如此；一旦人们注意到对象可能具有不同的意义，这种矛盾也就自行消除了。”也就是说，在康德的批判哲学的形成过程中，把“对象”区分为“现象”和“物自体”是一个关键性的突破点。众所周知，现象是与自然的必然性关联在一起的，而物自体则是与自由关联在一起的。所以，这一关节点仍然与作为康德批判哲学的研究起点的第三个二律背反——自然必然性与自由的关系有着深刻的内在联系。

由于“对象”概念被区分为“现象”和“物自体”，建构批判哲学的最后障碍被消除了。1781年，康德出版了作为其批判哲学的第一部分的《纯粹理性批判》。为了使人们更易于理解这部著作中的基本思想，他于1783年出版了《未来形而上学导论》，于1786年出版了《自然科学的形而上学原理》，并针对哲学界的评论，于1787年出版了《纯粹理性批判》第二版。与此同时，康德也开始撰写其批判哲学的第二部分。1785年，康德出版了《道德形而上学原理》一书，1788年，出版了《实践理性批判》一书。这充分表明，康德最初理解的批判哲学的架构已经确立起来了。

康德批判哲学发展的第四个关节点是在1787年年底左右。当时康德已经完成《实践理性批判》一书的写作。他面临着一个紧迫的任务是如何把理论理性和实践理性这两大领域沟通起来。正如文德尔班所说：“由于康德将自然与自由、必然性与目的性明显地对立起来，在他那里，理论理性与实践理性之间的鸿沟如此之深，以致理性的统一受到严重的威胁。因此，批判哲学，为预示其体系秩序井然的发展，需要一种最后的起桥梁作用的第三原则，以此实现上述对立的综合。”

众所周知，在1787年12月28日与31日致卡尔·莱昂哈德·莱因霍尔德的信中，康德写下了一段十分重要的话：“我现在正忙于鉴赏力的批判。在这里，将揭示一种新的先天原则，它与过去所揭示的不同。因为心灵具有三种能力：认识能力、快乐与不快的感觉、欲望能力。我在纯粹（理论）理性的批判里发现了第一种能力的先天原则。现在，我试图发现第二种能力的先天原则，虽然过去我曾认为，这种原则是不能发现的。对上述考察的各种能力的解析，使我在人的心灵中发现了这个体系。赞赏这个体系，尽可能地论证这个体系，为我的余生提供了充足的素材。这个体系把我引上了这样一条道路，它使我认识到哲学有三个部分，每个部分都有它自己的先天原则。人们可以一一列举它们，可以确切地规定以这种方式可能的知识的范围——理论哲学、目的论、实践哲

学。其中，目的论被认为最缺乏先天规定根据。”这段话告诉我们，在康德最初关于批判哲学的构思中并没有鉴赏力批判方面的内容，因为在以前的康德看来，“这种原则是不能发现的”。

《纯粹理性批判》第一版在“先验感性论”开端处的一个注里，康德曾以十分明确的口吻写道，“唯有德国人经常使用‘aesthetic’来表示别国人称之为趣味判断的东西。这种用法起源于鲍姆加登这位卓越的思想家的不成功的尝试。他试图把对美的东西的批判性研究归属到理性的原理之下，以便把其规则提高到科学的地位上。然而，这样的努力是徒劳无功的。所说的规则或标准，就其主要的来源而言，仅仅是经验性的，因此它们不可能作为指导我们的趣味判断的、先天性的、决定性的法则。相反，我们的判断才是这些规则的正确性的严格标准。出于这样的原因，合适的做法是：或者放弃在趣味判断的意义上使用这个词，或者是把它作为真正科学的感性的学说保留下来……”当时的康德把鉴赏仅仅理解为经验范围内的活动，所以只在“先验感性论”的意义上保留了“aesthetic”这个词。

但在1790年出版的《判断力批判》一书中，他通过对“规定的判断力”（die bestimmende Urteilskraft）和“反思的判断力”（reflektierende Urteilskraft）的区分，把审美或鉴赏作为“反思的判断力”加以肯定，从而把这种判断力作为沟通理论理性和实践理性的桥梁。这样一来，康德的批判哲学获得了新的发展，由相互对立的两大部分扩展为相互关联的三大部分，而这三大部分又建基于心灵的三大能力，即知、情、意。到这里为止，康德的批判哲学的体系似乎已经尘埃落定，可以画上一个圆满的句号了。事实上，许多康德的研究者也都是这么认为的。然而，我们提出的新观点是，康德的批判哲学并没有在“三大批判”中终结，它还在继续向前发展。

康德批判哲学发展的第五个关节点是提出“四个问题”，从而把批判哲学从对心灵的能力的思考进一步深入对人本身的思考。在1800年出版的《逻辑学讲义》中，康德论述到一般哲学的概念时，这样写道：“在这种世界公民的意义上，哲学领域提出了下列问题：①我能知道什么？②我应当做什么？③我能够期待什么？④人是什么？形而上学回答第一个问题，伦理学回答第二个问题，宗教回答第三个问题，人类学回答第四个问题。但是从根本说来，可以把这一切都归结为人类学，因为前三个问题都与最后一个问题有关系。”

虽然《逻辑学讲义》是在1800年出版的，但这并不意味着这四个问题是在1800年才提出来的。据说康德一生讲过54次逻辑学，那么他到底是在什么时期的讲义中提出“四个问题”来的呢？专家认为，康德是在90年代提出来的。我们认为，这个见解大致上是正确的。因为这四个问题中的前三个问题，康德在1781年出版的《纯粹理性批判》的“先验方法论”中已经提出来了。当时的康德认为，第一个问题关涉理论理性，第二

个问题关涉实践理性，第三个问题则既关涉理论理性，又关涉实践理性。

从18世纪80年代初《纯粹理性批判》中的“三个问题”扩展到90年代《逻辑学讲义》中开始出现的“四个问题”，在康德批判哲学的发展中究竟有什么意义呢？我们的看法如下。

其一，“人是什么”作为第四个问题的出现表明，康德由18世纪90年代前对人的心灵能力的批判性思考发展到对人本身的思考，而且康德还赋予第四个问题以特别的重要性，甚至认为前面的三个问题都可归结为第四个问题。在1798年出版的《实用人类学》一书中，康德集中地解答了第四个问题，这无异于把人类学理解为其整个批判哲学的基础和核心。应当说，这是康德对自己的批判哲学的重大推进。

其二，在《纯粹理性批判》中提出第三个问题“我能够期待什么”时，康德还没有把它直接地与宗教关联起来。实际上，在这部著作中涉及的宗教或上帝也只具有否定的意义，即它作为物自体对于理论理性来说是不可知的。然而，在《逻辑学讲义》一书中，康德明确地告诉我们，“宗教回答第三个问题”，从而把宗教的重要性提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与这种重要性相一致的是，康德在1793年出版了《理性范围内的宗教》一书，全面地阐述了自己的宗教观念。毋庸讳言，这也体现了他的批判哲学的重大发展。

其三，就《纯粹理性批判》和《逻辑学讲义》中分别提出的第二个问题“我应当做什么”来看，似乎没有什么变化，但实际上却存在着一种深刻的变化。一方面，康德在《道德形而上学原理》和《实践理性批判》两书中阐述的伦理观念在1797年出版的《道德形而上学》一书中获得了更为系统的阐述；另一方面，《道德形而上学》并没有把自己的论域限制在单纯伦理学的范围内，它的上册《法的形而上学原理》和康德于1795年出版的《论永久和平》一起，体现了批判哲学的触角向政治、法律领域里的伸展和其自身的发展。比如，康德在《法的形而上学原理》中这样写道：“有别于自然法则的自由法则，是道德的法则。就这些自由法则仅仅涉及外在的行为和这些行为的合法性而论，它们被称为法律的法则。可是，如果它们作为法则，还要求它们本身成为决定我们行为的原则，那么它们又称为伦理的法则。如果一种行为与法律的法则一致就是它的合法性；如果一种行为与伦理的法则一致就是它的道德性。”

这段话集中地反映出康德批判理论的核心概念——“自由”的含义在18世纪90年代的新的重大发展。如果说，在18世纪90年代以前，康德主要是在实践理性，即道德或伦理的范围内来探讨自由问题的话，那么，在18世纪90年代中，他已经把自由问题置于更广阔的背景，即道德、政治和法律的范围内来加以考察。在某种意义上说，他把遵守法律理解为外在的自由，而把服从善良意志的命令则理解为内在的自由。晚年康德对自由问题的高度重视进一步印证了我们前面论述的观点，即自由和自然的必然性之间的关系，这既是康德批判哲学研究的起点，也是推动其批判哲学发展的重要动力。康德